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天津市东丽区林业生态建设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合同已对各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与赔偿、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规定，但合同的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及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发生变化的可能。此外，PPP 项目一般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运营周期长、协调关系复杂以及公共性等特点，因此面临着融资风险、建设风险、运营风险、收款风险、利率风险、政策风险等。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东丽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同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签署《天津市东丽区林业生态建设 PPP 项目合同》，项目总投资 98,156 万元。（本项目最终总投资以实际发生并经审计确定的金额为准）

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二、签署方介绍

甲方：东丽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东丽区地处津滨发展主轴，东接滨海新区核心区，西连中心城区，是天津市中心城区和滨海新区的重要功能区。（以上信息来源：天津市东丽区人民政府官网 <http://www.tjdl.gov.cn/>）

公司与东丽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与公司发生过业务往来。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东丽区林业生态建设 PPP 项目

2、项目地点：、天津市东丽区

3、合作期限：项目合作期为 15 年。其中建设期为 1 年，运营期为 14 年

4、建设内容：本项目建设范围项目规划建设及营运维护内容为京津高速公路（北塘排水河至与宁河交界）绿化带拓宽工程、先锋东路（福源路至汉港路）两侧绿化带工程、汉港路（津塘公路与先锋东路）两侧绿化带工程等 21 个子项目（包含在建项目东丽区 2019 年度造林绿化工程（第一批）），共计新建 19429 亩林地，其中新建生态林 15429 亩，经济林 4000 亩，新增植树约 121.9 万株。

5、合作方式：项目采用 PPP 模式中的 BOT 模式，BOT 即“建设-运营-移交”。

（二）项目公司

1、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196,310,000 元。股东各方认缴的公司注册资本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元）
天津市丽境绿化投资有限公司	10%	货币	19,630,00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0%	货币	176,680,000

3、项目公司首期注册资本为 50,000,000 元。项目资本金可由股东根据融资机构要求按照项目建设进度和融资进度分期分批按认缴比例出资到位。

4、项目资本金为项目投资总额的 20%，由上述两方股东按股权比例筹措。总投资中，除项目资本金外剩余的 80% 由项目公司通过融资予以解决。

（三）付费机制

本项目采用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机制。

乙方司通过本项目范围内出售经济林作物并获得一定收益，缺口部分由东丽区财政局进行补助，用于弥补其建设投资回收、运营维护成本并获得合理回报。

甲方向乙方实际支付的可行性缺口补助采用绩效考核、按运营年予以核算并支付。第一次支付时点为第一个进入运营期的子项目自运营开始日起十二个月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以此类推。

（四）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各自正式授权的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总投资金额 98,156 万元（本项目最终总投资以实际发生并经审计确定的金额为准），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该项目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五、备查文件

《天津市东丽区林业生态建设 PPP 项目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3日